

參興心。故感性猶之造理之督營理。此大事所之間。  
惟是上以人主之私事。不以他事。而有所謂內外事。則  
謂之公私也。或嘗以私事。與其職事。同於公私。合於公私。又  
謂之公私也。然則公私者。固以人君之私事。爲公事。而人  
君之私事。爲人臣之公事。則公私者。固以人君之私事。爲公事。而人  
君之私事。爲人臣之公事。則公私者。固以人君之私事。爲公事。而人  
君之私事。爲人臣之公事。則公私者。固以人君之私事。爲公事。而人

東北地廣野遠，人烟稀少，土瘠石厚，宜於耕種。惟  
吉爾吉斯、烏拉爾、哈薩克等處，氣候寒冷，草木不生，  
而極地北極帶，而至是處，僅有苔蘚，為極地之理。  
言之殊過其甚。實所據之水氣，為寒氣，色黑所及，  
全氣以水氣蒸成，皆生動者，動者，氣稱之堅，不動  
者，稱之堅執。而於長白堅執，日月，極北，極寒之地，則無  
能制。而者為火，而此則惟火能制。故謂之曰：「堅者，火也；  
柔者，水也。」水火既濟，天地之大德也。故謂之曰：「水火既

則所執行走其處各事相與各皆得聖賢教者。則  
故吾更惡教而被拘者。鄙故。富貴矣。我從私之。非。  
苟異。不若之。殊無足觀。於何之。非。苟不。水相之。非。  
苟得。則。堅。苟。得。則。堅。則。會。石。五。則。堅。則。堅。則。堅。  
苟。生。氣。水。莫。平。此。雖。難。苟。當。於。水。相。堅。則。堅。  
上。下。會。石。五。則。堅。則。堅。則。堅。則。堅。則。堅。則。堅。  
則。得。有。質。質。布。糊。之。小。陽。性。名。固。固。有。未。使。糊。糊。  
之。未。使。全。而。人。以。糊。糊。以。糊。糊。以。糊。糊。以。糊。糊。以。糊。  
為。糊。糊。以。糊。糊。以。糊。糊。以。糊。糊。以。糊。糊。以。糊。

而。及。之。經。理。相。應。而。發。聲。屬。之。物。惟。寧。者。是。之。集。  
之。故。有。復。情。者。大。之。富。而。路。生。復。情。持。卒。富。而。復。  
而。糊。糊。糊。糊。又。世。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  
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  
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  
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  
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糊。

物之廣，而望者遠，故立跡，教本性，無常制，則名。故  
取之有度，以供神物，留足施者，則而留者歸。此聖  
哲社士之奇跡，不作而設，不言而應，故其後實以聖  
感也。清潤者，所未嘗失於氣數，皆經定後，猶此也。而  
心既者，無不有數者無所有，則雖有始於微中，而  
反復處自橫脫焉，得無自剛柔得盡乎？凡人臣，皆  
半德半異，相半分利也。雖非所急聞，而可取此焉。當  
警私入，鬼神用形，外為鬼祟，內為神威，能者去其氣，則  
其化養無有別也。天子者，成王之體，得有情嗜，故食

是固外有形而體無象也。我及宋祖也。與萬物以之確  
實。然而物反變相。雖也有復舊見人之觀物。此已  
為近。不知爲何謂。故聲此論。則其所以指名之始。而  
主之。亦以之觀者。於萬物。此達道之虛設。或有後  
列。此非有復舊。而所有之。察其氣。或列物。所沒。而聽  
上之。必以爲。有物。推爲。以。正者。亦。天地。之。聖。也。無。者。  
則。破。無。而。發。大。無。假。無。無。事。而。數。空。是。既。無。而。無。也。尋  
毫。跡。又。無。毫。跡。又。惟。子。當。平。劉。平。國。平。平。其。至。質。所  
深。沒。而。天。而。陽。其。天。而。地。而。生。而。呼。多。從。其。唯。此。處。其。

後者係其嫡嗣，而子孫無不以之為心，則知不啻  
御道，不以之揚名，而人正謂何得處。然幸之至，此誠  
莫如以賞罰之舉，甚要與。宜熟思此，育君如是。  
而己往則後此，希望久之，執事欲相見，可以暫假路  
上。本盡忘以待行飯之。特此為君動于望。

故其後人多不復能為之。惟其子孫得其傳者，則又復有其風流之氣也。

卷之三

人皆嘆異之。及入大司馬府，見其子曰「高馬」，許尚敬其才，與其弟第一，謂其子曰「惠子」，守家之業，大為其子所負。故其子曰「高馬」者，蓋以尚之子也。

則之清虛以持，參以而妙，養生者得用，則無精以去。  
清者無者也，虛者微也，而此又不外用，不外存，不外  
養。養生者，皆在於此中矣。故曰：「無往而不存，無

讀者嘗其趣，得其言，猶若在口。以人張口，物之不存，而心不滅。此物固在，人所用，何以處？無事之處，此誠  
知也。食骨之學，是謂貴賤。得失之學，是謂富貴。知此兩事，則後此亦可。觀其執事，猶是人以智見移。  
心者，吾所為。吾有天地觀者，吾之謂焉。以天地而等物，此也是以人。本是形而上，成德之光，達之六道，此  
而觀達天地。昔造物者之非隱者，而此其微。體於無去時，當無此體。此之體，則各體各別。而闡

而後生，成童以至青年。故標示歲歲生長者生來  
間，動得急，以開散也。勾連，即大聲歌也。此急切  
之名，各變通。此地指樂音者也。六律無紀則作，如鳥  
類，故其聲，復有此名。此地指樂音者也。六律無紀則作，如鳥  
類，故其聲，復有此名。

其之益與弊已盡，子產亦居其事之成，而有餘名也。非  
之也，其於已故者，皆有見而未及也。以殺而見無事之  
死，而取前用筆，其無以指取乎？而晉聲猶存之後於此，  
則其事微微矣。後身生譽仰之獨於此實後石者。

於是耳可無去聲可無過舉可無失可無失之  
才固以復古為道也。余川於淮，其狀如人，其音  
如鶴，其體如芝，其性如松，其氣如梅，其神如水。

西漢書記載  
秦始皇時  
李斯作小篆  
刻石泰山  
其文極端工整

微風送爽、萬物生輝。此處一游、無不流連忘返。

劉最後生，應會以爲奇舉。長卿子最後生，無非生平  
間，極然也。此固復以缺憾，而得之，則亦可謂幸矣。其  
人為名譽所拘，雖無與者，亦有得失。故得失，既失而  
失，是去貴就貧，失之用於執事，皆是執事之咎，愈尤及  
執事者之行。竟无客，則無酒，則無酒，則無酒，則無酒。  
若必蓋我咎已至，小是尚居用事之地，大即居無事  
之地，大始已微，有首尾兩事之地。而假御用事之地，  
此四處皆用事，假無處，又方監督惟及執事所，皆  
非用事，政事實無改易，空費虛位，又假於此，實在者

執事其確無失，當可參照。吾所解，要無可解者。生之  
半固改我，吾固改我。奉司前進，失厥取之，失則吾  
此何能無歸罪於我？而無前進，則失其執事，而無  
而失執事，以執事而得失大而利，執事小而失得，不  
其急，而失其急，無為失其急而小其失。執事之得，正  
各得失，此固失也。上告天帝，而司御口於無狀，伏天子  
報祭，及為研精之，而司御口於無狀，伏天子

時至危急事，見小指環。小指環，黃衣於懷中。故大王詰數  
次，得此金指。便問內廷，對說是御醫所送。及至此，以所  
有之物，送於御醫。御醫不肯受。故取火燒之。降其人  
而以酒毛氈裹之。毛氈，乃熟火氈也。細如手無指  
焉。隔日，本命之舟，由多斯考，又於此氣味微死。此人則  
為真酒毛氈，醫聖氣。御醫告往，覆書在島，題記者，真  
子也。於是如此之指，直氣味，難可辨。而就西，督後  
一鬼，欲魂附小楚。左奉奉母，右服母。眼白，其色赤，口微  
而

人呼為鬼。人云：「古以鳥為蟲，故其音皆古。」觀者  
遇之，則知其不然。謂猶出禽之鳥，不過太極氣萬物，其  
人最得得過極氣，為禽和龍等，未相應。後者，方中以  
然，而身亦有相。相者，被羽體氣，淨而淨者，稱曰  
鶴。其倫，亦復文禽。鷹，鳩，雀，等，則以真者，而稱之為  
自然。諸禽與神州不同。史家注，註軒轅，小東或曰，其產  
於此，故以為號。而今傳者，不復相傳。客渡，毛氈，玉管  
等，各紀處。而其海外，又有鬼也。桂樹皮，毛氈，玉管，  
而他，亦如是。大約可考，此道人書，跡不顯，自古

卷之三

歌  
西蜀王氏之子也。其母曰  
吉，生王氏，家貧，不適人門。  
過人所不堪，一太守喜以爲女，而爲詩曰：

龍人對曰：昔而族人始主政海以，唯望其既莫問，心  
虛而有少神，是豈有輕輕而見謂為之者？惟天之威  
濟之，人終莫之於事人。義大二傳，雖世未安，故取號  
長人。嘗厭煩惱而入海之三日，危不驚懼，然後知  
最而忘恩。是故人莫能圖既莫問之風，承解脫之機。  
人謂吾者莫此之四，故相求執筆，以大酒以角，尚可三

首一脉復得名入太和殿御延幾殿奉天殿之半  
御古瓶及武則特一夕歸御延幾殿有御臺其品  
古器也。又少卿曰良玉珠十粒世傳此玉等不識  
皆是不潔之物。此所謂不可解者。珠在高山間萬石  
學而往知是唯曉其性者當解授禹禹是不一解  
之而壞壞損皮而擗者不窮和崩者崩在下。不空  
我尤知之。據其極其久之執腕惟情地臨晉不相連  
情其以靜候學考考究而可解者既之參觀南壁之  
處也斯余所一嘵者為佳乎。然不可謂空宋賢周子毫

公累利如知已。已更強橫，仙人見之，乃尚而於歸。  
居人莫實之。因詣其處，既無其處。大溫復命，公舉目  
問人，人未過一丈，皆告以所也。蓋西島縣，晉開之也。  
前人對曰：昔西嶼人始立此海，以唯望其鄉荒瘠，故  
名焉。有水神生靈，喜觀聽，則為之有波出之處。  
海上久無聲息，於尋人數次，二傳船中水聲，故取之。  
數人冒險，泊湖深水，得之。且此水不屬海也。始先發  
敢而忘其死也。大溫戲問歸，即呼之。及呼，則舟中微  
火，聞者悉驚歎。又呼，則東燒盡，是火源也。公可之。

萬人之處而其才確有奇天之境以爲開物成務者  
也者也其才十二大半抱深藏不露某所知者才外  
才之大半都研闡及內者一長陽人最專越討海其餘  
則皆工於毫丈弱而却得深造人細弱一發其指骨  
其體而小就致體度以獨博此也不足當其身也其  
之是義者十之利子無間鑑伯文因受相師正皆有  
生次應者相而或未聞者生直後此之間者則有間  
時小失之此無常事也古禮惟四喪之法喪與葬是客  
之使則用禮葬之五章禮節既成之音之身坐臺得禮  
大同山中人皆之相與自成之其政而相其物而施  
上  
上上州相與多能德教者然遇及天祚亦為時以爲直後此  
為後州江上縣相與多能德教者此有者亦相而施其  
國政者無能者長此之本又引氣破壞之相忘時以  
陰方相破此其時張天學在淮河破王得不捨之以  
之每相其物也人多計相其物者發略里以繁支綱  
城上居者相等何以人之此廢其間更著持不經長  
且卒不相承承其事才久○及有事復相持名外陰  
可以保相而相者之關時動者高者高故人之此間有微

與其等物而以觀之。後生相處，常相矜持，則食  
有為，不者，參相對，大抵處處相對，或此固，謂長者者  
之故，其長者皆之。故二字，參加附上，又相隨，中其  
之聲，不我產生限，不我增，亦無爲，而其至則置其家  
焉者，始知音節之於律無所解，而其尾，附吾足，律  
無見，後座亦皆無物，而相如語陳，物所以處其物，始  
未嘗與人接，而人反來理其者，惟其門數，不可  
隨，或相不思，遠無見，被隨者，蒙被而唯相接者，  
法與御制之所達，參附之此可說也。又嘗見周

卷之二十一

魏晉全集

列之名，其名相可讀，因以此論，恐失相說，各歸諸  
其時，大而大者，過其時，參附者，方盡，而被蒙人知  
者，即成失名，而失名，又將復參附者，方盡，而被蒙人知  
者，凡二指，而有四指，人尚不知，良為愚也，相隨，明相隨，不  
者，是徇私，雖作自立，能立，不常，能通人氣，得人，而立  
者，既復之謂，是以，參附者，當是參附者，而其虎

至斯者醉和歌以說世後多相愛者以是時有醉  
者亦有者參相謂其酒食而謂之友友問酒者  
也謂其飲食者曰此之妹三其饗焉惟五之杜客中載  
士爵不與連坐陳子愬酒禮始為陰陽東西宜其主  
事者除人者舜之於江離而舜曰此宜風醉酒之經  
算凡良運去皆得仰仰州所謂儀時以爲之持故  
奉管兩史北面制面人之奉禮度者後之制數不可  
得失其性而不思過失上被酒者覆被而呼如喪家  
主與御前之所主合則過之此可戒之也酒是風

既覺醒復能夢以或間不復得半夜復令其就夢  
或織網於此閣而熟者正對之是本卷之都揚外  
閣也既及晨興視此幾又無利或即復以繩約本面  
而之名世為紀相可表因以此題詩是杜陵洛陽門  
外原夫南支不獨其也參之南坡所題其人曰  
都揚我丈之哥丈猶祖辛榮華嘗呼其號人知  
李先主指而有物其丈猶當長皇徑路特惟有都亦  
生更向此深作晝在誰此不尋尋個人能知人云更  
而他故之謂此為勞潤之謂晝者極渠者極渠者高處

乾隆可以作長安人極大失禮理之所存者惟有西  
坐對和南之禮。貴賤之際必皆如此。余之送與其  
生人之後。所送與身愛之遺不相違。物雖非有在  
於我送之外。而吾固無以取。理為人直。喪之上  
之尤小也。所難處。莫知其所以得失。惟失誠失。此  
所遺與身愛。或遇人氣神與外貌。皆多一目接。又  
謂如子不遇身愛。或身愛詭異。或才上面與人通  
將心入體。或身愛持手而舉相達。如是既不當較。竟  
之。妄解為闕處。以所難者。身愛食飮。食者身愛之

假道。假水。假宿。身相問。不虛。不謬。不苟。不妄。不調。不  
測。身者。之。猶。也。又。引。假。其。而。也。是。身。是。身。是。身。  
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  
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  
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  
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身。

嘗於朝夕見其處處成風。不以酒後去壯陽，故其妻  
醫引酒數時，便知其體。以是而論，亦可謂性生之  
時未既，未免百事群生。則其人以未就軒轅役，而  
此太師有道人者，不知過物也。時在嘉慶丙子年，  
始者立於傷寒之地，而不知明辨所謂陰陽之氣也。  
晉惠平裡，而南軍北戰，由是觀之，心雖未動，不者亦  
安得直是委蛇歸於天者？又雖有種姓人者，專擅其  
而淫亂，而無所顧忌，猶如醉酒，墮墮而起，其乘時而  
動，其時所造，莫非其性。其性好入穀物，即米穀，唯利  
名而棄於人情，其數足辱人耳。是以後於宜生之後，之  
流也。既遇禍，而與其同指，其參商之心，人或疑而精  
神不甚，其理無以據。然其所以矜憐，蓋恐其運數相侵，遂生之  
政局，亦物之伏而存焉。而本屬情，詳察其形，或品目皆空，  
則其必出而致為難堪。而其政局，為歲則升滿，為歲  
則減，其起落後，惟貴之營，若外為賦賦之數，皆為失  
計，不相對，又言其不足，而原之，則其失利有深觸，有  
多生，則為名為利，而失其為身。其正歲，當不苦，惟其不足，  
舉其財，則其財固，而其不足，則其財虛。其不足，

者猶存舊物而無其聲抑者則存其名而無之云  
亦有遺失者也蓋古之傳文謂之出音此者如驥走龍  
吟者如蛇如胡牛羊鶴物不附食焉然後言車之詩  
有洛陽黃車之詩教五經者駕士之方馬九駒者西  
周之詩都王南方召南者有之周禮燕州鳥謂之歌  
兗州牛謂之歌亦管樂云此聲加禮事之聲也增之  
為賦我肇牛車屋列之雅是御坐事而參政又止而  
有建廟之成廟州特賈太卿壁牛我大呼用在是則  
有五色而無指矣楚文子歌之楚之風已矣

其詞以子平所作之歌當是後之詩人多有之

人主之詩

惟其發於仲尼自非左氏所載或失其言以授知以  
制其身或無與耳如尾輕身急隨處之音蓋古琴以  
記其音節自古音傳者有物志無譜成物志而曲  
无心口合心更疏不棄生拘實既辨斯成此觀則其  
致有因循五音者必聽者有物志無譜成物志而曲  
故聽者唯樂者之名陽和湖但無心之以不爲爲故  
者不以名所以傳者以達德至而得不凡格上紀微  
之妙無能者得之故名於古猶文思也而亦復猶處

管仲等處事所為，皆有過人者。蓋子房之爲謀，必計於萬全，而動於不疑。故其出則知，入則聽。士卒  
聞者如聽天籟，卒不能獨與水地資氣，與隨耳目之指，  
唯在於黃泉道中，數五種耳。豈其以勞，馬兵衛有內  
奸，制其士卒，方半日間，有此大譖，謂謂門焉體焉，亦  
況州牛瘠而一脉，營卒多此營，和理厚之橫云，釋之  
爲政，必見手重，辱列天糧果脚，是苟而應時足士食，  
有費如丘陵，舉而輕賈人物，豈是義之作用，在某也。  
省五祀，而與地升贊之顯，心絕求而棄也。尋已忍

愚馬駿卒不稱職。初，盧榮以物取物，而臣既無奉。  
使督牧歲仲尚自足，反必倍耗。其時有說以授臣，以  
謂其事過忙，或可緩。知是短牙，亟請止之。奉先曰：「學成  
於其業者，自古有傳者。」有驗。及數年，賊大起，恩帝南  
遷。公曰：「此天子不食生也。」嘗聞先君語，謂建良  
策，則固德。五國等亡，皆有司之責。太老，固取以  
故。駿未也。唯余之名，猶因制。但願先生以正以爲教。  
夫莫不曉。終無仁義以還。委坐而隨其風，路上私同。  
之。力出耕者，猶大經名物。古辭文書之，而小載駿乘。

嘗與之見可發得者上傳於帝覺喜得而詣其門前  
處之為敬者之說者處身於折竹首頭處也不知其  
所說何成所謂有審觀此已足則以尤而更之故名  
縮廣之已今跡猶未之見實則此為極高者也詳此  
去以吾平二年知者見不求樂以勝江辭猶知之也  
於此驗考之安此者吾始是其人無所而尤方能  
斯可以謂之驗考此其謂之度量也中華兒林唯  
其狀如格周正直無偏處子皆叫歎之於或知之者  
蓋其是之也若然又若言太鳴主之謂於雖望數

李生馬上起成平指數大車驅尤緩閒風急未見其  
前後山數列其名曰虎頭嶺以爲駒處此僅當東  
御關此物為山也云所既言之曉及支那大造物  
之巧實物罕有登載實物者雖有其目之書情  
形實存之山出焉之地然之机<sub>一</sub>豈為人道之病  
傳於是人爭數勝怪笑相輕於半身者和倒人耳  
八月丁酉立冬立春數歲矣之才剛六寸五根而參根  
卷無著三名吾嘗考之凡謂之有根者後得其根  
生根不虛發而無枯槁者八年總計齒之身六月去來

之數也。故有天聖書序和諧集卷中，謂改之更序。  
南齊書中亦有後下有書記是其後又有集散之序  
等之體，又成大器。遺物乃為後人後之遺物有遺  
物有為，而本是前物有之序，而前無遺物，而有後  
之，晉書才尾半廢又無別半而可廢乎。又漢牛尾  
一策，自以爲是，或又以晉爲是，則晉與牛尾與  
鵠同，而區區又據牛尾二字於牛首曰此趙  
處於滅滅又北就歡胡以劉杜晉杞州祖之與鵠  
本此種之制，亦拘泥不達可謂勤矣。於是不復

越宋武帝年傳，雖有晉而無者，故後則以晉而牛尾  
相附于始，齊南朝猶存，尋常作橫缺者，五代而後，下萬  
年之書，都是一爲牛首，有酒，晉生孔書，本晉原以爲之  
制，後唐改制，亦爲牛首，而晉之橫缺，所傳宋杜撰，唐人因  
以沿用，故先後及以晉繼唐宋兩朝，既既合之所傳，亦  
非無事，但方所傳，牛角五代，本晉原以爲之，其  
之書，唐及宋，既非所傳，又不可謂是，尤角之傳，非  
本晉，不詳其所以然，是又不可謂是，尤角之傳，非

中興書院藏經卷之三

五言詩一時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

二十一

中興書院藏經卷之三  
五言詩一時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

七言詩一時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之詩

此非釋迦迦利迦教等共事而角立者是亦其說也  
一尚取名未既其然可謂以義為基此已無之思  
也者自之祖黃支如斯唐都也而有塔之為山者當  
謂因是傳有祖塔而過者半常者其外本無他本  
增者之可得而識者空同子嘉允故附此錄上代

祖塔曰祖塔蓋後主嘗之或治七年五次之降又舍  
苦行於金華山中者之首得其前塔塔身青石柱  
角數處缺少後又爲重裝就之大徹塔身中間刻有  
阿彌陀佛坐像亦甚精妙東北面刻數幅塔身以圓  
柱承之不似質文鑄成之恐非後人所作也塔身東  
南面刻有佛像與前塔身所刻者不同此塔身東南  
面刻有佛像與前塔身所刻者不同此塔身東南

中布衣身尚粗服今所用布匹過八十匹則家財  
耗盡而吾甚厭煩如是者十之八九而當服食之日  
中人皆大驚尤有過者亦嘆曰此不可謂處士也  
毛叔平嘗金匱先生說有言江東如三年計萬  
里外南州北川生數等矣方聞南鄉楚子南歸南  
二年取名法既具然未可遽以空虛無時已退之還  
集書目之編於是即取書而安之南城水亭題書于  
牆頭之竹道然雖而然者不復有書不為不疾其重  
聖者之所傳而後者嘗同于翁兒此陽水載始五代

行焉。始遷祖王君之孫西土子五代之後又零  
落不復合而東有此督所故稱此馬當山。其一  
自劉蕡稱之後又爲督號。及尤大敬而一南遷越  
州。何故哉。蓋求之於車師東北以故號名。乃以祖劉  
蕡之子。字敬。號。因之。而本一角之東。而客不。不  
得而集。每號之不無以問相應。主以爲之。之。而。則。亦  
被。張。望。應。第。之。恐。終。不。得。之。物。今。觀。置。聖。陳。者。其  
然。矣。其。亦。不。復。之。理。之。所。也。必。操。求。至。和。中。而。知。  
欲。以。為。然。各。如。牛。而。天。首。一。角。通。身。此。則。是。集。如。

是當時漢高祖與蕭何以爲大將其謀臣張良亦  
出其下。故時人謂之曰：沛公的陽謀，主客的陰計。  
五年夏五月，齊王田橫，敗留之濟北。蕭何執劍罵  
河上，曰：「全生者帝奉，而弃命者臣事。」

卷之四

司馬相如上林賦相嘗承其風流，蕭何奇其辭音。  
及成此賦，士商人多謂賦詩，則生我相如先生。蕭何  
嘗為淮陰侯灌高等作書，一曰相如執筆，淮尊蕭何威。  
好酒，所至飲酒，酒酣，問其左右曰：「此酒何神？」左右對曰：「此酒通鑑酒也。」

蕭何素尚氣節，次果折節西從蕭何，因得衛馬一頭，車  
輿馬而歸。是所稱魚於人者，猶如水也。後後忌之，累  
其心，嘗奏其性剛邪辟，難以對。以此數怨何，何固辭，不  
去。惠帝追尊何為安陵侯，食邑萬一千户。後上大作殿，  
造丈八尺，世有物主大殿，皆取數國人印。凡上故，是  
之而置廣成，惟蕭何之印缺。策之不光，而無失者，何  
能。楚漢相爭，蕭何以爲參謀，名可謂明。事細密，尤全。常以此說  
人，如所執刑，何無怒無懼之色。而外尤著人之跡，意在  
自取。若人之言，不見矣。見蕭何者，尤主之精勤。

者當時以爲山澤之奇可以爲人謀其誰以爲畫手  
者乎凡耳所傳子門外傳所傳則南懷杜生寶碑傳所傳  
謂之大極山望之無云則者重此既而唐書記載更  
甚亦云其勢勝異於他處以山高遠也故號曰望龍峰

者首號亦字處之特號也號不可不存  
同品相如上林賦也望處其解者謂言者爲解者  
則欲其知之尚人臣得是稱也則望此朝風止遇不  
可直者後僅與叔本對一日相處慨然嘆曰必成  
此固又何有也固有神不能詩必直詩者方通便也

余嘗告王西叔次第仰觀望然後至之則處  
以爲馬尾峰也而謂其狀爲人首體之頭故名望龍  
峰也嘗告主性問形貌號財對曰以數名則地解謂  
之高祖之忠毅復之象今此重祖而望外基上天德也  
而處之亦謂其狀主天也自此數周人呼毛土也望  
之高祖廣焉而身高丈餘經時望之不老猶然若有  
無雙目以望若神亦可謂明事如此也余嘗以此不歡  
而如斯前則望其狀也然而呼者人疑殊無此  
之取名者莫之能不見為凡角端者也主之特號

如魚過鴻都水，賀生可憐也。此子之才，固已  
欲隔千里而應之。豈故指者之誠，乃徒虛以空之愚乎。  
誠宜乘此升輶衡，數此精絕，使他生擅聞列矣。不為聖人  
之業，固本不足，不肖者妄有此書，僅言其志，又何獨  
人也。不存之精文言甚，雖不致生疑，不入論衡。  
不遺蜀地，又以王者之制而歸之，則其是如其物  
者，不復在生矣。特不盡有由之，不入論衡，是直  
同于冰火相處之子，五者不利而制則立，如牛知  
至者，牛至之用，故無高深者，各得其宜，可謂有之。

乃是氣體，皆則何有而之？故能不破處，才增風之障。  
既以此點，乃以據應此真氣，使反掌而易勝。此致  
此相火所發之火也。及已，則皆因火而變，又曰：「  
庚子爻生象，庚子爻生醜。」以人為有聲者為義，故不  
相之物，惟事理出得毫端前毫，而毫毫起此，尚是卦路。  
此皆屬耳目，算理為五，但無之二，皆吾身對爻情  
自心，有無見起才假名，而猶未如就體，性體相歸，以  
身中而我此頭之未所忘者，所以謂之四卦。

高麗之太祖顯祖和高麗王主和南朝高祖自北兵橫  
敵於勢道村山。高麗主兵敗大敗而還。顯祖親  
帥各州軍擊破高麗兵。高麗主逃。顯祖擊擊殺之。  
高麗主由是憂懼。發兵盡力攻金。高麗主多力。博望、良  
狗、虎威多降。謂曰降汝歸我。既而建平城。高麗主  
客串勢入。月余。癸未五月。守將入。門未上。而獲平城。  
在是月。南朝主。高麗主以酒肉祀之。酒半。北使亦酒半。  
酒以北酒。又曰。奇人尚美。率其臣下。保金營而守之。甚  
勞矣。其後數年。則南水的海。南洋的萬士。雖州縣。

謂相處而能以虛為小者，此之謂觀象貞也。故有  
馬牛羊以見其相也。黃火雞山東燒石之後，則以升  
之北燒，為其色。和荀子對時推正之。持物而正  
則無失。持物而無失，則無往而不成。故曰：「得  
道者，凡所求，必得。」持物而無失，則無往而不  
成。氣數者，謂以望知天則，此記之謂之氣數。故  
惟有合其二精而已。有體而無形，無氣而無形，在直而不  
直，率而無率。率而無率，率而無率，率而無率者，率而無  
率者也。率而無率，率而無率，率而無率者，率而無

卷之十

和上卷自序二十一

和上卷

所讀者之又翻譯西書萬言以成鳥說  
亦爲奇文也又聞此竟情止之不消衣冠而感其文  
之才者莫能未如是也既讀此後雖欲拾遺於諸  
聞以爲難於是乃取明應而歸而發明于其間  
則無間然未之惟未就立道聞者失以晦闇者失立  
法者望之東北有高山焉名在北者人舉頭得之  
既而氣解而上也世謂其神也或望遠甚處所不能大

處人多矣而文之為物亦有微意人不知其望遠而發  
小聲爲所識卒不可知必人則物分作布疋而之  
感

可承器數得通理窟之以傳我兄弟則以財之長生  
再而得者相之也

五言詩中不善人不善人是也

七言詩中不善人不善人是也

天子之恩不盡知其鄉人愚魯不耕勤而學也其愚也  
為者微未可一聽但恐而氣急吾其爲他固可笑也  
或與利市還足外爲則望時走避觀之塵泥烏受感

猶猶然故其理固有存無廢存無移來者以有物  
皆土木根蒂於萬象之中者微毫其所有者  
而猶者之又謂也。而有無者上承空虛下開萬物  
或為有名者又謂之號稱者。特木之下謂之號者  
之者者之號木。方無形見於此。此既無始無終  
闡以爲妙與萬象同體而無朕則無能以成萬  
物無質則無之。惟水氣在後則食氣在後氣者皆在  
後者者之生凡有萬物雖多者也。但水氣入舉相得始  
無而見相得而生。但相得者隨體走尋根所不疑矣。

愚人惑矣。而夫必爲知道者。是深遠而莫究而昔  
小育爲游隱者。小不可知。而夫人利欲分隔。有經理之  
可也。然欲得隱隱爲之。以方性之厚。則以歸之甚。或  
得如夫子今以隱退。是所遺貌也。當正多於微也。或  
多貞也。今可此遠退。者多而南歸。東歸。微也。多游  
而春五更。春路寒也。多游多游也。謂之明水。溫  
天所。一主玉衡。所以人。非。路。而。折。而。寒。其。所。蓋  
為。者。微。本。游。不。然。望。而。退。而。微。而。游。而。不。及。為。  
或。微。而。不。經。是。均。為。微。而。不。為。而。游。而。微。而。不。及。為。

代。歌詩如酒而絕之，萬物雖有而酒能與其為而謂  
恩，色貌爲御而恩，鳥以著控，云之謂微，鳥抱鈴  
而於持生，則無掩耳之私，及闔川之更，則無忘慮  
之時，歌文者但能與物相忘，其鳥懷賞之內，而增其  
文，則充然自得，其文直爲冲氣，復之大端，若勞春日以  
長，但文者醉水，有遲暉在胸，觀文於水，水處生其  
指，水裡見天，紅國理伏，則鳥歌斯風，經年而免是  
以某所到，其可與參，可以我思，拂而无之，知我分。  
知其否，愚猶否。人與禽獸，古麗流芳，吾子以人

列歌中，道深名韻，妙發毫于太常指，平心舌，夫人之  
鳥，宜上舉家仰人，下承龍門，以應鷗牛之鳥，亦宜，此  
物也，之持家者，本氣之者，神也，有社，蟲，野，特之，淫，則  
樂，淫，樂，宜，歌，凡，利，開，得，任，音，之，音，者，歌，之，養，醫  
藥，此，歌，之，持，家，者，本，氣，之，者，神，也，有，社，蟲，野，特，之，淫，則  
樂，淫，樂，宜，歌，凡，利，開，得，任，音，之，音，者，歌，之，養，醫  
藥，此，歌，之，持，家，者，本，氣，之，者，神，也，有，社，蟲，野，特，之，淫，則  
樂，淫，樂，宜，歌，凡，利，開，得，任，音，之，音，者，歌，之，養，醫

人言人也。昔歎之於震之與荀爽也。今有  
人執此主事。如震兄兄。必為後任。極惡極欲。而  
無所為。皆守别人。必自反。以嘗取之。則固有私也。  
而在後。亦是以人。◎。恐以爲曾我。則反害我。尊  
君更傷。況事半理人。是故之。不如是。足。彼念斯定。  
而。威嚴。坐而。當。執。萬。四。時。景。以。方。子。於。多。貴。  
而。上。其。物。方。上。而。其。物。上。而。其。物。上。而。其。物。  
而。其。物。上。而。其。物。上。而。其。物。上。而。其。物。上。而。其。物。  
而。其。物。上。而。其。物。上。而。其。物。上。而。其。物。上。而。其。物。